

武汉市经济和信息化局

市经信局关于组织申报重点新材料研发及应用 国家科技重大专项（科技创新 2030 重大项目） 2026 年度项目的通知

各区（开发区）经信部门：

根据国家工信部、省经信厅关于组织开展重点新材料研发及应用国家科技重大专项（科技创新 2030 重大项目）2026 年度项目申报工作要求，现开展国家新材料重大专项 2026 年度项目申报工作，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请各区积极动员辖区符合条件的企业、科研院所、高等院校和新型研发机构等单位，组织单位按照申报要求于 11 月 20 日 10:00 至 12 月 19 日 16:00，在国家科技管理信息系统公共服务平台（<http://service.most.gov.cn>）完成填报。

二、各区按照《形式审查条件要求》，对申报材料及相关证明材料进行审查，并出具《新材料重大专项 2026 年度项目推荐汇总表》及《新材料重大专项 2026 年度项目推荐初审意见表》，请于 12 月 11 日前报送我局。同一项目申报单位申报多个产品的，需按优先级排序。

附件：省经信厅关于组织开展 2026 年度重点新材料研发及
应用国家科技重大专项（科技创新 2030 重大项目）
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

武汉市经济和信息化局

2025 年 11 月 12 日



（联系人：柯婉頔，联系电话：85316905）

抄送：市教育局、市科创局。